
From: yuksang tang
Sent: 19, October, 2016 4:43 PM
To: Listing Regulation
Cc: response@hkex.com.hk
Subject: 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
Attachments: 監事先生.docx

監事先生

本人是香港一名普通業餘投資者，經過多年來的失敗和經驗累積了少許投資和市場看法。希望通過這封信件向主要法定機構表達個人意見並希望有助貴局或能制定行之有效的措施來解決市場各種監察問題。

對於最近看到坊間新聞常報導很多小股民責罵如何被細價股或新股玩弄而引致不必要損失更有甚者是什麼舞高弄低的不尋常手法去騙取投資者的血汗錢。首先股民是小是大，我就不在這裡作不必要的辯論。反之，我個人想表達的是為何市場要過份地收窄一直行之有效的上市審批程序或監管。我對此做法有強烈的反感。以下為個人的反對觀點：

1. 進取的監管是會扼殺金融自主性發展。香港由一個漁港經過百年的努力發展成世界性的金融市場是建基於市場的自主性。我們的香港一直奉行資本主義、無形之手的框架令市場井然有序的營運從而發展。
2. 監管機構過份參與市場審批，會有權力傾斜而引致金融市場的生態絕亡；
3. 股民的投機性損失而加強監管部門控制，有本末倒置的思維錯判。

綜合以上三點的觀點，我得出的結論是監管機構如執行過份的審批和控制，絕對有杯弓蛇影的小伙子愚蠢行為，完全有違作為國際性金融中心的大氣之風。當中我的建議是作為世界性數一數二的監管機構是應該要有用人之度而不是斬腳趾避沙蟲的小家之氣。當然，我傾向的是希望貴局能作出教育性工作和多元化的協調工作從而達到生態多方向發展。